共青团浙江工业大学委员会

共青团浙江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1年度校级示范团支部、优秀团干、优秀 团员、十佳优秀团干、十佳优秀团员、十佳 青年志愿者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基层团委:

为了增强广大团干、团员争创先进的意识,通过评选和表彰一批示范团支部、优秀团干、优秀团员、优秀 青年志愿者来树立典型,激励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向先进学习,提高各基层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, 更好地发挥团员队伍在各级团组织建设中的积极作用。 现将 2021 年度团内推优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- 一、评先推优的对象及条件
- 1. 示范团支部的评选条件
- (1)成立满 1年(截止 2021年 12月 30日),获得过院级及以上优秀团支部等团内集体荣誉,2021年度"对标定级"评定等次应为"五星级"且无不合格团员。
- (2)能落实完成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的团支部基本任务。政治建设好,注重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;组织基础好,按期

换届,班子配备齐整,政治强、业务精、作风实,管理严格。组织建设规范、团情底数清晰,发展团员和推优入党程序严、质量高,"三会两制一课"和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规范落实;联系服务好,密切联系团员青年,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,为青年成长提供有效服务;作用发挥好,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、学院的中心任务和疫情防控、志愿服务等"急难险重新"工作创先争优、积极奉献,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,团员模范带头作用突出,服务大局成效好,团支部凝聚力和示范性强。

(3)在 2021 年度学校团委推进"示范团支部"和"智慧团建"工作中所开展的支部活动成效显著。"智慧团建"系统团支部及成员信息不完整的(标红),或未 100%完成学习情况和团员年度评议等级录入的,不能参评示范团支部。

2. 优秀团干的评选条件

(1)对党忠诚,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,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、立场坚定,自觉增强"四个意识"、坚定"四个自信"、做到"两个维护"。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,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,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。

- (2)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,带头向书本学习、向实践学习、向青年学习,勤于思考钻研,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。工作积极负责,在思想引领、组织建设、科技创新、校园文化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等工作中取得较好成绩。
- (3)热爱党的青年工作,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, 勇于改革创新,面对"急难险重新"任务冲锋在前、迎 难而上,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、驳斥斗 争。能密切联系团员青年,具有奉献精神,乐于为师生 服务,反映青年呼声。
- (4) 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团中央"六条规定" 精神, 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, 勇于开展自我批评, 自觉 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, 党组织放心、青年满意。
- (5) 学生团员的年度评议需为"优秀", 若是 2017 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发展团员编号。
- (6)教师优秀专职团干的参评要求为担任团的专职 干部且实际承担团工作一年以上(截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),任职期间所在学院(部门)近 2 年获得过校年度基 层优秀团委或其他校级以上(不含)的团内重要表彰或 荣誉。原则上每个学院最多推荐 1 名。学生十佳优秀团 干要求本学年内至少担任团内职务半年及以上,个人智 育成绩两学期平均在全班前五名之内(含),2021 年度无 不及格课程,且年度志愿服务时长达 20 小时,在工作中

有突出贡献,各方面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。

- 3. 优秀团员的评选条件
- (1) 团龄一年以上,且年度团员评议为"优秀", 若是 2017 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发展团员编号。
- (2)有信仰,讲政治。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,坚决拥护党的领导,爱戴党的领袖,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。坚持爱国和爱党、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,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,增强"四个意识"、坚定"四个自信"、做到"两个维护"。
- (3)重品行,争先锋。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创先争优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,维护民族团结,正义感、责任感强,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。热爱劳动、崇尚实干,勤奋学习、努力工作,刻苦钻研、勇攀高峰,在专业学习、科技创新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和学生工作等方面实绩突出,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。
- (4)模范遵守团章,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,正确行使团员权利,组织观念强,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,尊崇宪法法律,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。
- (5)十佳优秀团员要求个人智育成绩两学期平均在 全班前五名之内(含),2021年度无不及格课程,且年度 志愿服务时长达20小时,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和代表性。
 - 4. 十佳青年志愿者的评选条件

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热爱祖国,热爱人民、 热爱社会主义;思想政治素质好,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 感。热爱志愿服务工作,积极践行志愿精神,具有较强 的服务意识和奉献意识。工作积极负责,志愿服务业绩 突出,年度志愿服务时长在30小时以上。必须是注册志 愿者,在重大志愿服务活动中表现突出或者曾负责大型 志愿者活动的优先,符合优秀志愿者的各项标准。

- 5.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该团支部或个人不得推荐参评:
- (1) 近 2 年内团组织被党组织、上级团组织给予通报批评等组织处理的或纪律处分的;
- (2) 近 2 年内有违法违纪行为、违背社会主义道德 或公序良俗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;
- (3)基层基础工作薄弱,团组织长期不换届、不配 齐团干部、不开展推优入党工作,落实基层组织改革、 学校共青团改革、指导学生会改革等全团重大部署和重 点工作不得力的;
- (4)根据共青团团中央、办公厅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(试行)》(中青发〔2020〕13号)和《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大纲(试行)》、《新时代共青团激励机制指导大纲(试行)》(中青办发〔2020〕3号)的通知要求,团员年度参加志愿服务时长少于20小时的一般不得参与团内评优;

- (5) 截至学院评优名单公示前,"青年大学习"网上主题团课参与率不足70%的团员青年,不能参加团内评优;
 - (6) 上学年智育排名未达到班级或专业 50%。

二、评先推优的工作程序及名额分配

1. 工作程序

- (1) 示范团支部的评选。全校各基层团委按照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(中青发[2019]8号) 要求,对照通知规定的评选条件,结合本单位制定的团支部工作考核的有关办法,采取团支部申报,民主评议,集体讨论决定的方式,确定本单位的校级示范团支部,报校团委审批。
- (2)优秀团干、优秀团员的评选。学生优秀团干、 优秀团员的评比以团支部为基本单位进行。各团支部要 对照评比条件,由支委会提出建议名单,在团支部会议 上进行民主评议,听取团员青年的意见,确定申报名单, 报各基层团委综合考评公示(各校级学生组织评选的优 秀团干、优秀团员,也须报各基层团委进行公示),最后 报校团委审批。
- (3)十佳优秀团干、十佳优秀团员必须在优秀团干、 优秀团员的基础上进行推选;各基层团委可各推选 1 名 候选人上报校团委进行最后评审。十佳青年志愿者的评 选,各基层团委可推选 1 名候选人、校青年志愿者协会

可推选2名候选人。

2. 名额分配

按照截至 2021 年 12 月的数据,校级示范团支部占支部总数的 5%,校级优秀团干占团员总数的 0.5%,校级优秀团员占团员总数的 1%(具体见附件 4)。此外,另有若干校级学生组织团内评优名额,由校级组织自行组织推选,学院名单公示时请勿遗漏。

院级示范团支部、院级优秀团干、院级优秀团员由 各学院自行评选,院级示范团支部的比例应不超过团支 部总数的 10%,优秀团干、优秀团员的比例应分别不超 过团员总数的 5%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- 1. 各级团组织要在思想上、组织上高度重视此次团内年度评优工作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,严格对照申报条件,严把人选政治关、品行关、形象关。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对标定级情况、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、团员教育评议等次、推优入党工作情况等信息,均依据"智慧团建"系统记载情况进行前置审核,不合格者不得推报参评。
- 2. 各级团组织应主动向所在单位党组织汇报评优工作情况,在党组织的领导下,把团内评优工作做好。切实保证团内评优工作的质量,严格控制、规范评比,宁缺毋滥;要坚持走群众路线,广泛征求意见,提高评优

工作的透明度。

- 3. 要把评先推优工作与建立增强共青团员意识的长效机制结合起来,通过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典型事迹的总结、表彰、宣传、推广,营造学习先进典型的浓厚氛围。推动校园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活动和基层团建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。
- 4. 此次评优工作覆盖面广、影响大、任务重,为了保证工作的顺利进行,全校各级团组织要按时、按要求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。各校级学生组织需要在4月14日12:00 前将《附件2: 2021 年度浙江工业大学优秀团干团员推荐表》《附件6: 2021 年度浙江工业大学(校级组织)团内评优推荐名单》发送至 gdtwzj@126.com。各学院将所有名单(包括校级学生组织推选名单)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集中公示,公示无异议的,于4月20日17:00前将《附件3: 2021 年度浙江工业大学十佳优秀团干优秀团员青年志愿者推荐表》《附件5: 2021 年度浙江工业大学(学院)团内评优推荐名单》《附件7: 2021 年度浙江工业大学优秀专职团干推荐表》电子版和加盖学院团委公章的扫描件,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整理后发送至 gdtwzj@126.com。联系人: 郭老师,联系电话: 88320934。

共青团浙江工业大学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1 日